

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044）



委任代表表格供二零一二年五月八日舉行股東周年大會時使用

本人/吾等 _____

地址為 _____

乃公司之股東，茲委任白紀圖，如其不能出任，或鄧健榮（彼等皆為香港居民），如其不能出任，或大會主席，或（附註1）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八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在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五樓香島殿A廳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及就下列決議案，按以下指示投票表決：

	贊成（附註2）	反對（附註2）
1. (a) 重選梁國權為董事。		
(b) 重選施銘倫為董事。		
(c) 重選鄧健榮為董事。		
2.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3. 給予一般性授權購回股份。		
4. 給予董事局一般性授權發行並出售公司新股。		

簽名：_____（附註4及5）

與本委任代表表格有關之普通股數目（附註3）

日期：二零一二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註：

- 如台端擬委任其他人士為代表（代表毋須為公司股東），則請將上文所列的名字刪除，並在空格中填寫所欲委任的人士的姓名及地址。
- 請在決議案旁的空格以「√」表明台端欲代表如何代台端表決。倘若台端交回此表格時已簽署惟未有表明代表應如何投票，則代表可自行決定是否棄權或如何投票。除另有指示外，台端的代表亦可自行酌情就大會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項（包括對任何決議案所作的修訂）投票或放棄投票。
- 請在欄內填上與本委任代表表格有關之普通股數目。如填上數目，此委任代表表格將被視為僅與該等股份有關。否則，本表格將被視為與以台端名義（無論個人或與其他人士聯名）登記的全部公司普通股有關。
- 如屬聯名股東，此表格應由於股東名冊上名列首位者簽署。
- 如為一間公司，則須在此表格上加蓋公章，或由該公司經正式授權的行政人員簽署。
- 此委任代表表格連同授權簽署此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文件，或該等授權書或文件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副本，須在指定開會時間之前最少四十八小時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M樓公司的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
- 無論台端是否擬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均請填寫委任代表表格。台端將委任代表表格填妥並交回公司的股份登記處後，仍可親自出席大會，並可於表決時親自在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此委任代表表格則作廢。